

<<历年真题考点归类练习与自测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历年真题考点归类练习与自测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511830210

10位ISBN编号：7511830218

出版时间：2012-2

出版时间：法律

作者：法律考试中心组

页数：366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历年真题考点归类练习与自测>>

内容概要

众所周知，真题是最好的练习题，但如何更好地利用好真题并从真题中获取更多有价值的信息，却是很多考生深感迷茫的问题。

为此，我们特深入研究，广泛调研，为2012年广大考生推出又一备战司考的利剑——历年真题考点归类练习与自测。

本书对2007--2011年司法考试的真题分类整理，按学科、知识点进行专项练习。根据司考试卷的学科顺序，本书共分为三册。

本书特点如下：

1．采用核心考点专题测试方式，有利于考生循序渐进地训练和自测，并充分把握核心考点的考查内容、考查规律和考查方式。

2．选题范围广。
囊括2007--2011年五年司法考试所有的真题。

3．答案解析权威准确，并且对真题的答案依据最新法律法规、司法解释全面调整。

4．对真题的考查方式进行科学分类，“*”为识记型，“**”为理解型。

知己知彼，百战不殆。
衷心祝愿广大考生顺利通过2012年司法考试。

<<历年真题考点归类练习与自测>>

书籍目录

-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?法理学?宪法?法制史
 -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
 - 专题一客观题
 - 专题二简答题与论述题
 - 法理学
 - 专题一法的本体
 - 专题二法的运行
 - 专题三法的演进
 - 专题四法与社会
 - 专题五案例分析与论述题
 - 宪法
 - 专题一宪法基本理论
 - 专题二国家的基本制度
 - 专题三公民的基本权利与义务
 - 专题四国家机构
 - 专题五立法法
 - 法制史
 - 专题一西周至秦汉、魏晋时期的法律制度
 - 专题二唐宋至明清时期的法律制度
 - 专题三清末、民国时期的法律制度
 - 专题四罗马法
 - 专题五英美法系
 - 专题六大陆法系
- 参考答案及解析
 -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
 - 专题一客观题
 - 专题二简答题与论述题
 - 法理学
 - 专题一法的本体
 - 专题二法的运行
 - 专题三法的演进
 - 专题四法与社会
 - 专题五案例分析与论述题
 - 宪法
 - 专题一宪法基本理论
 - 专题二国家的基本制度
 - 专题三公民的基本权利与义务
 - 专题四国家机构
 - 专题五立法法
 - 法制史
 - 专题一西周至秦汉、魏晋时期的法律制度
 - 专题二唐宋至明清时期的法律制度
 - 专题三清末、民国时期的法律制度
 - 专题四罗马法
 - 专题五英美法系

<<历年真题考点归类练习与自测>>

专题六大陆法系

经济法

反不正当竞争法
反垄断法
消费者权益保护法
产品质量法(含食品安全法)
商业银行法
个人所得税法
税收征收管理法(含企业所得税法)
劳动法
土地管理法
城市房地产管理法(含城乡规划法)
环境保护法(含环境影响评价法)
审计法
银行业监督管理法

参考答案及解析

反不正当竞争法
反垄断法
消费者权益保护法
产品质量法(含食品安全法)
商业银行法
个人所得税法
税收征收管理法(含企业所得税法)
劳动法
土地管理法
城市房地产管理法(含城乡规划法)
环境保护法(含环境影响评价法)
审计法
银行业监督管理法

国际法·国际私法·国际经济法·司法制度和法律职业道德

<<历年真题考点归类练习与自测>>

章节摘录

一、单项选择题 1.D。

《民法通则》第17、18、58条。

甲是精神病人，属于无民事行为能力人或者限制行为能力人。

甲的父母是甲的监护人。

甲作为精神病人，没有独立做出意思表示的能力，无法有效表达对其身体器官进行处分的意思，A选项错误。

甲的父母决定将甲的肾脏捐献给乙，并非为了甲的利益而实施。

故甲生前，其父母决定甲的肾脏捐献给乙的行为无效，B选项错误。

依据《人体器官移植条例》第8条，有的考生认为，依据该条规定，在公民死后，其父母可以以书面形式共同表示同意捐献该公民人体器官的意愿。

但是，《人体器官移植条例》第8条第2款的“公民”，按照体系解释，必须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公民，这里的公民不包括精神病人。

精神病人作为一个特殊群体，应特别注意其利益的维护，避免发生道德风险，故监护人无权在精神病人死后决定将其器官予以捐献。

故C选项不当选，D选项当选。

2.B。

根据《合同法》第54条、《民通意见》第68条，乙的行为的确构成对甲的欺骗，但并不构成影响合同效力的欺诈行为，故不选A。

根据《民通意见》第70条，乘人之危与胁迫的主要区别是：胁迫是由他人实施的危害行为；而乘人之危则是在表意人方面客观存在的危难，故不选C。

根据《民通意见》第71条，本题显然不属于重大误解，故不选D。

根据《民通意见》第69条，乙的行为正是对甲的胁迫，应选B。

3.C。

《合同法》第35条，《合同法解释（二）》第4、5条。

4.C。

《合同法》第42条。

作为先合同义务的缔约过失责任同样坚持了合同的相对性，换句话说，只有参与缔约的当事人才可能承担缔约过失责任。

具体到本题中，虽然丁的相关行为是受乙的指使，但由于与甲进行缔约行为的是丁而不是乙，因此只有丁的行为才构成缔约过失，故不选A（当然，乙虽不承担缔约过失责任，但仍可能承担侵权责任）。

而丙在甲、乙两个交易对象中选择并最终未与甲订约是正常的商业行为，不违反先合同义务，不构成缔约过失，故不选B。

.....

<<历年真题考点归类练习与自测>>

编辑推荐

考点归类解析、专题测试，直击考点，有的放矢，帮助考生快速找到薄弱环节，重点、难点集中突破 全面收录 全新修订 全真模拟减负增效 真题是最好、最有效的练习题，真题最能体现命题老师的出题思路、命题规律，最能反映司法考试的重点，据统计，80%以上的考点在司考真题中重复体现。

最新权威版本 全面收录2007-2011年最新5年真题，根据最新法律法规修订解析内容 考点归类解析+专题测试 直击考点，有的放矢，帮助考生快速找到薄弱环节，重点、难点集中突破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, 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